

國家發展委員會 新聞稿

以融資額度及保證成數規範，兼顧國家融保機制量能

發布日期：113 年 2 月 19 日

發布單位：國家發展委員會產業發展處

針對媒體報導國家融資保證機制將「綠電購電合約保證將取消賠付上限」，國發會今（19）日表示，為配合國家淨零轉型及綠能轉型政策，政府擴大國家融資保證機制（下稱本機制），與經濟部合作提出「綠電購電契約（CPPA）保證」搭配「剩餘綠電流通轉售機制」，以達到協助企業採購綠電、加速再生能源推動，並帶動產業鏈連鎖效應。然而，為管理風險、維持融資保證量能，將依購電金額分級調整保證成數，並利本機制永續運作。

國發會表示，鑒於離岸風電第三階段區塊開發將進入自由交易市場，近期許多企業因應 RE100 等國際趨勢，亦有購買綠電需求，然國內企業普遍國際信評不足，故需提供購電擔保，以利購買綠電。本機制單一企業融資額度最高新台幣(以下同)80 億元，並視其購電價格等條件，調整保證成數。舉例而言，綠電購電合約每度電不超過 5 元者，最高可保證 8 成；若購電合約高於每度電 5 元，則將顧及風險因素調降保證成數，以控管賠付金額、維持融保能量。而契約轉換期，搭配台電「剩餘綠電流通轉售機制」進行出險，要求開發商限期確認新購電業者並簽訂契約，本機制出險賠付期間不超過 18 個月。融保中心將在前述規範下，受理申請與執行相關保證業務，以維持整體融資保證量能，並利本機制永續運作。

聯絡人：國發會產業發展處 詹方冠處長

辦公室電話：(02) 2316-5850